

芜湖市总工会 芜湖市科学技术局 文件

芜工发〔2021〕16号



关于开展2021年芜湖市第八届职工技术创新 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皖江江北新兴产业集中区工会联合会、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三山经济开发区总工会、系统工会，行业工会联合会，驻芜单位工会，直属企业工会：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新时代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方案》精神，为鼓励支持产业工人提升技能、创新创效，调动和激发产业工人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为芜湖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现将芜湖市第八届职工技术创新竞赛活动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和对象

2019年10月以来，芜湖市行政区域内各类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及其下属机构职工，在群众性科技创新活动中取得的非职务性技术创新成果。重点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材料、新能源和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家电、大健康和绿色食品、数字创意（线上经济）、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等技术领域的技术革新、技术攻关、技术开发、节能减排、发明创造等群众性技术创新。重点突出一线职工在本职岗位上技术创新创造的成果。

非职务性技术创新成果包括：

- （一）非专门从事科研开发的职工在工作中取得的创新成果；
- （二）参加工会组织的经济技术创新活动取得的创新成果；
- （三）职工个人在工作岗位之外取得的创新成果。

二、评选申报条件

参加评选活动的技术创新成果应具有实用性、先进性和有效性，并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原则上2019年10月之后已正式投入使用或生产的。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一）研制开发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具有行业先进水平，并取得显著效益；
- （二）技术改造、改进现有设备，显著增效降耗、提高产品质量；
- （三）在科学技术普及中创新内容、方法、手段，成果得到

广泛的普及和应用，产生显著社会效益和重要社会影响；

（四）成功打造芜湖服务、制造、购物和文化方面的新品牌，并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五）创新具有独创、高效、科学、实用特点的操作（工作）法，显著提高劳动生产率、产品质量或工作效率；

（六）在引进、消化、吸收、开发、应用国外先进技术中创新关键技术，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

（七）发明创造具有新颖性、创造性和实用性，并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下列情形之一不列入活动的评选范围：

（一）已经列入政府有关部门科技计划项目取得的成果；

（二）已获得过政府有关部门奖励的项目；

（三）创新成果涉及技术秘密和国家安全的项目；

（四）政府投资或企业组织专业技术人员执行本单位任务或主要利用本单位的物质技术条件所取得的职务性技术创新成果，不在评选范围之列；

（五）存在知识产权争议的成果；

（六）凡在申报前有争议的项目，在争议未解决之前，有关单位或个人均不得申报。

三、评选和奖励办法

（一）推荐申报途径和办法

职工创新成果奖项目的申报，采取单位逐级申报、社团推荐

申报和职工个人自荐申报三种方式。

1. 单位逐级申报。由基层工会严格按照评选条件遴选职工创新优秀成果上报县（市、区）、系统工会，经县（市、区）、系统工会审核、汇总后向市总工会推荐申报，直属单位工会直接上报；

2. 社团推荐申报。由技术协会、行业协会等社会团体将在自身开展的群众性科技创新活动中选树的优秀职工创新成果，择优推荐申报参加评选；

3. 个人自荐申报。可通过登录芜湖市智慧工会平台（<http://whghw.org.cn>）的“专项服务—创新成果申报”事项，在线申报，或直接到市总工会自荐申报。

（二）审核程序：审核程序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审核程序：

1. 资格审核。由市总工会委托市科技局、市发明协会在我市科技专家库中抽取相应专家组成专家组开展评审工作，对照申报条件和要求，评审过程分为对申报项目材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初步审核、集中专业会审、评审专家投票三个阶段。

2. 社会公示。通过资格审核和专家评审的项目，在芜湖市总工会网站等渠道进行不少于7个工作日的社会公示。对拟获奖成果有异议的单位或个人，必须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复议，并附有关资料，逾期复议申请不予受理。

3. 评委专家组审定的市第八届职工技术创新竞赛成果表彰

项目，报市总工会主席办公会议通过。

（三）奖励

第七届全市职工技术创新竞赛成果评选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5个等次。其中特等奖1项，一等奖不超过2项，二等奖不超过5项，三等奖不超过10项，优秀奖不超过20项。

1. 特等奖：必须拥有发明专利或重大科技成果证书，且无知识产权纠纷。创新成果具有国内先进水平，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显著，并取得重大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

2. 一等奖：必须拥有软件著作权、实用新型专利或经认定的科技成果。创新成果达到省内先进水平，促进行业科技进步作用明显，并取得显著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

3. 二等奖：必须拥有一项实用新型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创新成果达到市内先进水平，促进单位科技进步作用明显，并取得显著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

4. 三等奖：经查新报告验证，创新成果接近市内先进水平，促进单位科技进步，并取得一定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

5. 优秀奖：创新成果具有一定经济应用价值，被本单位采用推广。

上述评选等次达不到相应评选标准，可空缺。

获得职工技术创新竞赛成果奖的职工，将由市总工会颁发证书和奖金。奖励标准为：特等奖奖金4万元；一等奖奖金2万元；

二等奖奖金 1 万；三等奖奖金 0.6 万元，优秀奖 0.3 万元。

四、评选申报成果的要求

（一）创新成果申报材料：

1. 《芜湖市职工创新活动优秀成果申报表》一份，申报表一律用仿宋四号字体打印。

2. 成果申报证明性材料要齐全，数据要真实，实现经济效益值要具体量化。内容包括：项目简介、项目研究背景、项目研究过程、主要性能特点、技术指标、应用实施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以及专利证书、查新报告、鉴定检测报告、用户应用证明等相关的技术资料。若曾获过奖的，可提供奖励证书。需装订成册。

（二）技术创新成果必须是 2019 年 10 月——2021 年 9 月之间产生，并已产生明显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

（三）申报时间：申报表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前由各县（市区）、系统、直管单位工会汇总后统一交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电子版发至 szjib3876049@163.com），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成果申报证明性材料只需上报纸质材料。

联系人：葛娟娟

联系电话：3876049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芜湖职工技术创新成果奖对调动全市广大职工参与技术创新实践、促进科技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各级工会要高度重视，在党政支持下，精心做好职工创新成果的培

育、发掘、推荐、选拔等工作，着力支持职工创新项目开发、创新成果实现和创新价值认可，推动本单位群众性科技创新活动深入开展。

（二）各县（市区）、系统、直属单位工会要根据评选工作要求，认真做好推荐申报工作，严格掌握职工创新成果奖评选范围和条件，突出岗位创新特点，坚持好中选优、公开透明，确保评选成果的先进性和评选程序的规范性。

（三）严格要求。推荐申报第八届全市职工技术创新竞赛活动的成果，必须坚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各单位应当认真组织初评，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弄虚作假或剽窃他人技术成果的，经查证属实，将撤销其奖励，追回证书和资金。

活动文件、相关表格可在市总工会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

- 附件：1. 芜湖市职工创新活动优秀成果申报表
2. 芜湖市第八届职工技术创新竞赛活动项目汇总表



报送：省总工会

抄送：省总工会经济部

芜湖市总工会

2021年10月13日印发

附件 1

芜湖市职工技术创新竞赛活动成果申报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所属技术领域 |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人工智能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和节能环保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 <input type="checkbox"/> 高端装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家电 <input type="checkbox"/> 大健康和绿色食品 <input type="checkbox"/> 数字创意（线上经济） <input type="checkbox"/> 航空航天（低空经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完成单位 | |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 |
| 项目研究时间 | | 项目完成后实施时间 | |
| 主要参与人员 | | | |
| 项目简介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限 200 字以内）</p> | | |

| | |
|--|--------------------|
| <p>技术指标、应用实施情况 项目研究主要内容、主要性能特点</p> | <p>(限 300 字以内)</p> |
| <p>经济效益、社会效益</p> | <p>(限 100 字以内)</p> |

| | |
|--|-------------------|
| <p>所属单位工会推荐意见</p> | <p>(盖章) 年 月 日</p> |
| <p>县(区)、系统、直管单位工会 审查意见</p> | <p>(盖章) 年 月 日</p> |
| <p>芜湖市 科技局 发明协会 总工会 评审结果</p> | <p>(盖章) 年 月 日</p> |

